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領隊會議

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承辦單位：嘉義縣民雄鄉民雄國民小學

時　　間：115年10月20日(二)下午2:00

地　　點：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視聽教室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流程表

時 間	內 容	備 註
14:00~14:10	長官致詞	民雄國小
14:10~14:30	各參賽單位配合事項簡報	民雄國小陳怡萍主任
14:30~14:50	Q&A	教育處長官及 各場地組長
14:50~15:00	各類組出場序號電腦抽籤	民雄國小
15:00~16:00	各場地實地勘查	由各場地組長分別帶至各比賽場地解說動線相關事宜
16:00~	結束/賦歸	

嘉義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壹、參賽統計：

項目		參賽類別	參賽隊數	參賽總人數
學生音樂比賽	個人組	19類		238人
	團體組	12類	182隊	4,274人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4類	11隊	300人
總計			193隊	4,812人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壹、參賽統計：一、團體組參賽隊數統計表

比賽類別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類別合計
	A組	B組	A組	B組	A組	B組	A組	B組	
同聲合唱	4								4
男聲合唱			1						1
女聲合唱			1						1
混聲合唱									
兒童樂隊	5								5
管弦樂合奏		1				1			2
管樂合奏		2	4	3					9
行進管樂	2		5	1		1			9
弦樂合奏		6	1			1			8
鋼琴三重奏									
弦樂四重奏			1	1					2
鋼琴五重奏									
木管五重奏			1	1					2
銅管五重奏			2						2
口琴四重奏			3						3
國樂合奏	1	3	2	3		1			10
絲竹室內樂	1	11	2	5		2			21
直笛合奏	65		4						69
口琴合奏	4		4						8
打擊樂合奏	19		7						26
合計	101	23	38	14		6			182
	124		52		6		0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壹、參賽統計：二、團體組參賽人數統計表

比賽類別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類別合計
	A組	B組	A組	B組	A組	B組	A組	B組	
同聲合唱	164								164
男聲合唱			58						58
女聲合唱			43						43
混聲合唱									
兒童樂隊	176								176
管弦樂合奏		35				34			69
管樂合奏		69	206	121					396
行進管樂	83		224	99		114			520
弦樂合奏		132	14			29			175
鋼琴三重奏									
弦樂四重奏			4	4					8
鋼琴五重奏									
木管五重奏			5	7					12
銅管五重奏			10						10
口琴四重奏			13						13
國樂合奏	48	161	140	159		42			550
絲竹室內樂	15	163	31	75		31			315
直笛合奏	1056		90						1146
口琴合奏	68		136						204
打擊樂合奏	314		101						415
合計	1924	560	1075	465		250			4274
	2484		1540		250		0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壹、參賽統計：三、個人組參賽人數統計表

比賽類別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類別合計
	A組	B組	A組	B組	A組	B組	A組	B組	
直笛(Recorder)獨奏	2	10	3	3	2	3	1		24
長笛(Flute)獨奏			1	1			7	2	11
雙簧管(Oboe)獨奏							1		1
單簧管(Clarinet)獨奏			5			1	5		11
低音管(Bassoon)獨奏									
薩克斯風(Saxophone)獨奏			2			1	2		5
法國號(French Horn)獨奏			2	1			2		5
小號(Trumpet)獨奏			1			1	6		8
長號(Trombone)獨奏							4		4
低音號(Tuba)獨奏			1				1		2
上低音號(Euphonium)獨奏			1			1	4		6
木琴(馬林巴)獨奏			2	1			5		8
口琴(Harmonica)獨奏	13		5						18
箏獨奏		6	2	2			3	2	15
揚琴獨奏	4	16	9	4		2	2		37
琵琶獨奏	7	13	8	4		3	1	2	38
柳葉琴獨奏(不含月琴)	6	18	2	6				1	33
阮咸獨奏			4	4					8
樂曲創作或歌曲創作						1	2	1	4
合計	32	63	48	26	2	13	46	8	238
	95		74		15		54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壹、參賽統計：四、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參賽隊數統計：

比賽類別	國小	國中	高中	教師	類別合計
師生歌謠臺灣台語系類及馬祖語	1				1
師生歌謠臺灣客語系類		1			1
師生歌謠臺灣原住民族語言語系類	6	2			8
師生歌謠東南亞語系類		1			1
合計	7	4			11

壹、參賽統計：五、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參賽人數統計：

比賽類別	國小	國中	高中	教師	類別合計
師生歌謠臺灣台語系類及馬祖語	45				45
師生歌謠臺灣客語系類		40			40
師生歌謠臺灣原住民族語言語系類	144	42			186
師生歌謠東南亞語系類		29			29
合計	189	111			300

貳、電腦抽籤順序

一. 因考量山區學校路途遙遠，故山區特偏、極偏地區學校及部分類組團體項目特殊情況之抽籤設定如下：

(一)直笛合奏丁組(國小團體組)：後二分之一序號。(太興、中興及瑞里)

(二)同聲合唱(國小團體組)：後二分之一序號。(隙頂)

(三)打擊樂合奏(國小團體組)：

(太平)排上午場次後二分之一序號；(下楫)排上午場次序號

(因參賽人員與下午絲竹室內樂賽程衝突)

(四)管樂合奏(國中團體B組)：前二分之一序號。(大埔國中小)。

(五)行進管樂(國中團體組70人以下)：

東石國中安排該組序號最後一隊(連續2年全國賽特優，逕行參加決賽)

二. 其他各類組按照電腦抽籤順序參賽。

參、場地規劃

一、表演藝術中心全圖

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園區內大型遊覽車停車區有限，各參賽學校請告知遊覽車及樂器車之司機自行尋找其他適當地方停放，另外提醒思親園及國稅局勿停放。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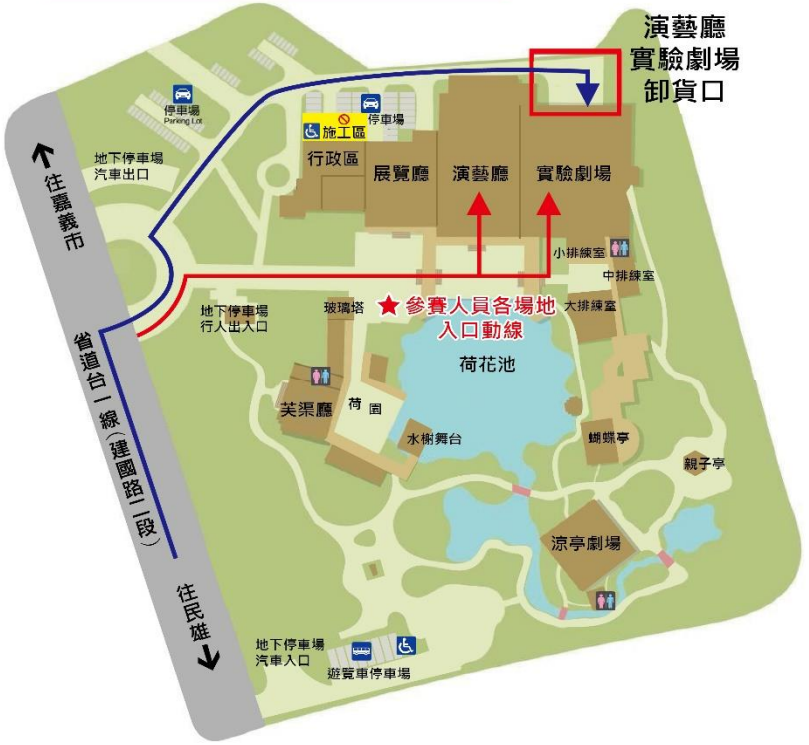
115年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全區音樂比賽平面圖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後台進出動線指引圖
引導地點：演藝廳、實驗劇場卸貨口
引導對象：各參賽學校

★藍色箭頭-大型樂器卸貨動線
引導地點：演藝廳、實驗劇場卸貨口
引導對象：各參賽學校

★紅色箭頭-參賽人員各場地入口動線



115年度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後台及比賽人員進出動線指引圖

特別提醒..地下停車場停放車輛請於下午6點20分駛離.
另部分異動時間為11月20日開放至下午5時30分及11月22日開放至晚上7時，請各參賽單位留意。
感謝配合!!

二、團體組

室內各項比賽地點

於演藝廳及實驗劇場舉行 。



115年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全區音樂比賽進退場平面圖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農工 科技大縣

演藝廳
團體賽



115年演藝廳–音樂比賽進退場平面圖（團體賽）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實驗劇場
團體賽



115年實驗劇場-音樂比賽進退場平面圖(團體賽、個人賽)

三、個人組

室內各項比賽於

演藝廳、實驗劇場舉行

演藝廳
個人賽



115年演藝廳-音樂比賽進退場平面圖(個人賽)

實驗劇場
個人賽



115年實驗劇場–音樂比賽進退場平面圖(團體賽、個人賽)

實驗劇場
個人賽-
樂曲/歌曲創作



115年實驗劇場-音樂比賽進退場平面圖(團體賽、個人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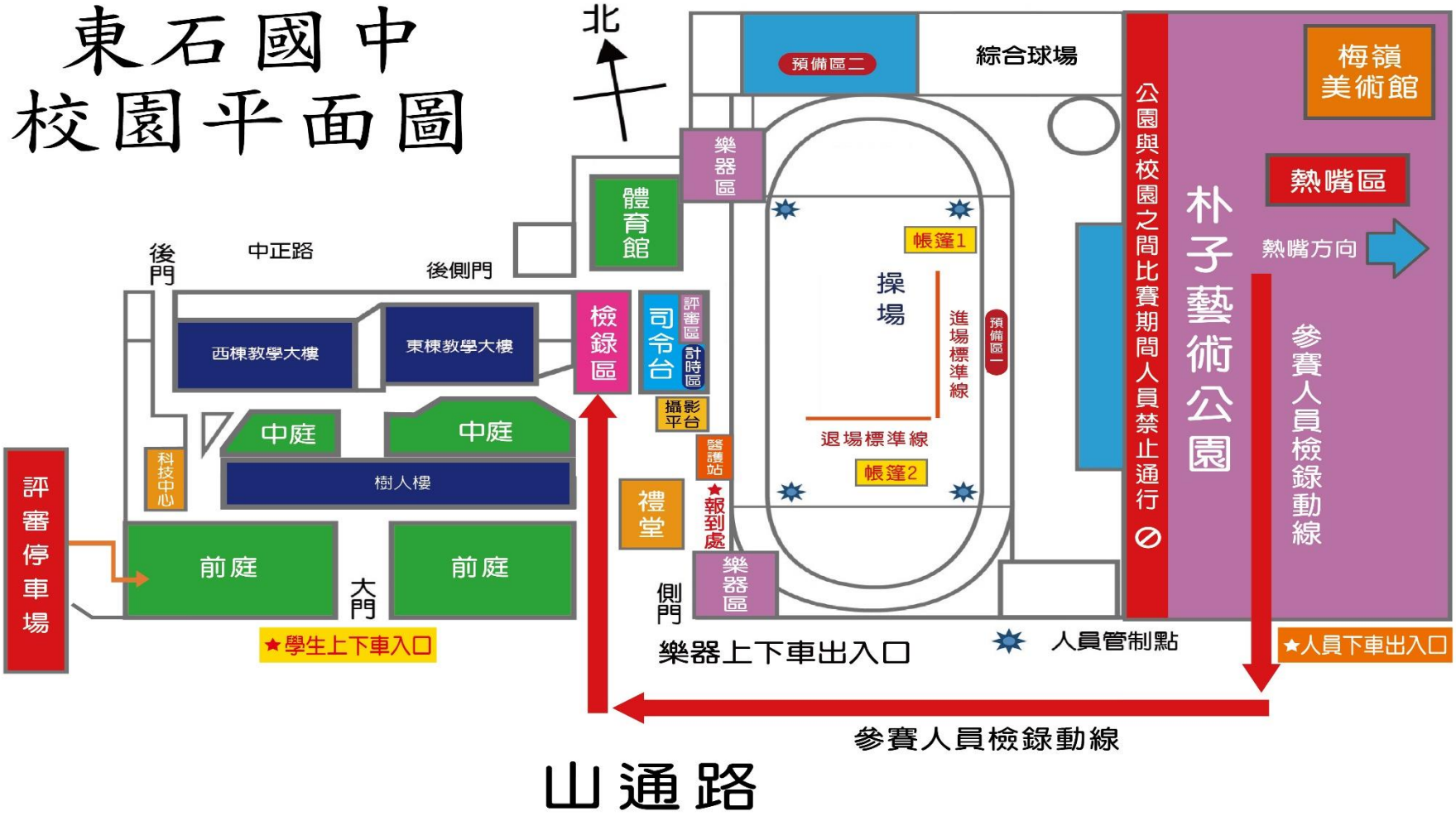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四、團體組之行進管樂於東石國中舉行。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五、行進管樂進出場說明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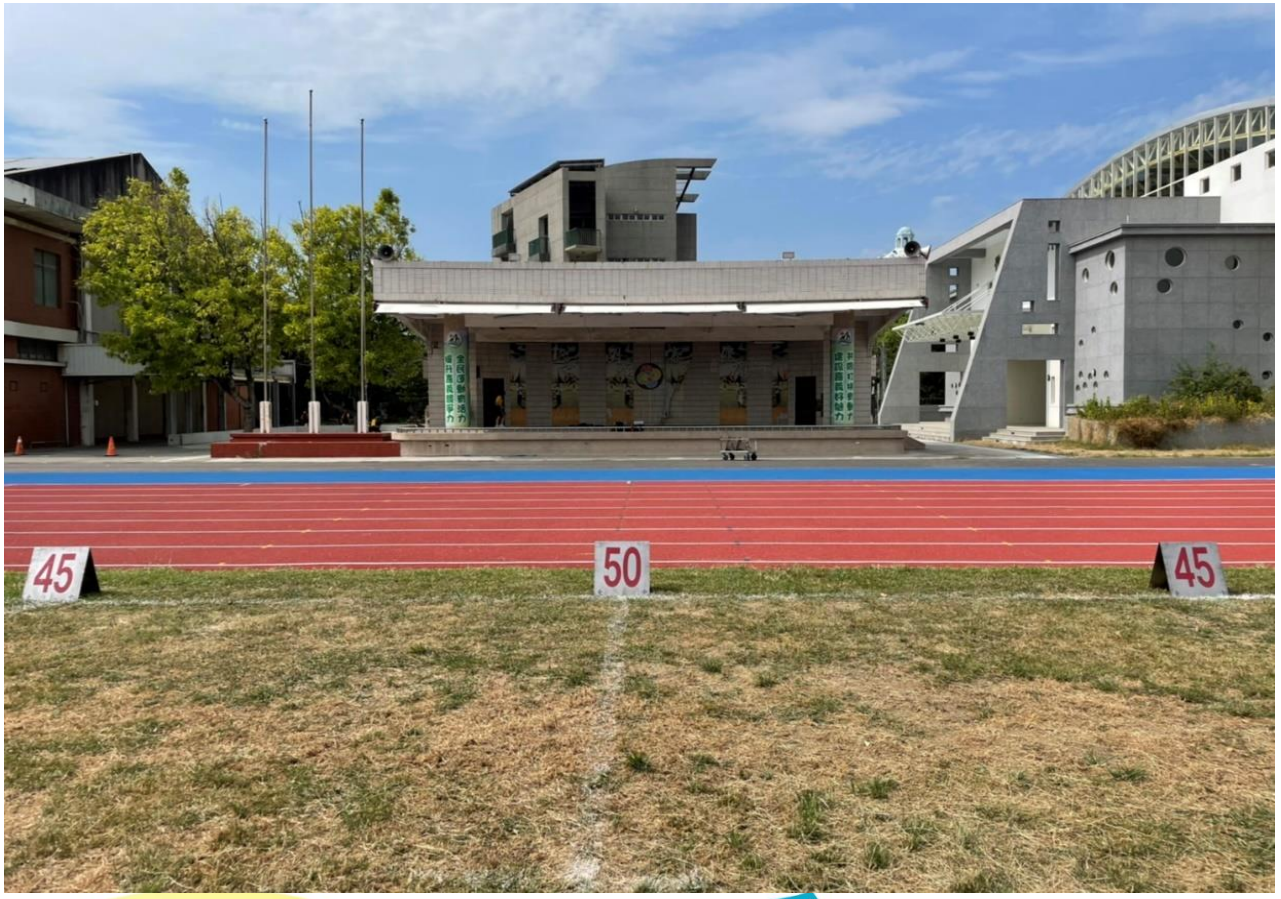
六、行進管樂場地說明圖



場地寬度80 碼，深度40碼。比賽當天***下午一點前場地可供走位，一點後進行場地管制***，比賽場地淨空。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行進管樂場地介紹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農工 嘉義縣 CHIAYI COUNTY 科技大縣

行進管樂場地介紹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其他規定:

1. 指揮台位置可由參賽團隊自由移動。
2. 團隊若需挪動兩側碼線牌位置，可在兩側碼線牌後方拿取第二副碼線牌（橘色）。大組(71人以上)比賽時，表演結束需挪回原位置始結束計時；小組(70人以下)比賽時，橘色碼線牌會固定擺在25碼位置，團隊亦可自由挪動，表演結束時需挪回25碼位置始結束計時。
3. 若團隊要自行準備碼線牌亦可，但演出結束時須撤離80*40之場地後始結束計時。











肆、比賽規範

一. 參賽單位詳閱「嘉義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實施計畫」相關規則，自行留意參賽人員權益。比賽期間主辦單位將全程錄影以昭公信。

嘉義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二、學生音樂比賽演奏時間如下：

(一)個人項目總合演出時間為10分鐘，各類組演奏時間均依評審會議之決議，並於個人賽之比賽場地現場張貼公告，以利各參賽者知悉。

(二)團體項目總合演出時間為20分鐘，聲樂類比賽以開始發音(含伴奏)為計時起點，器樂類比賽以試音、調音及演出為計時起點，但定音鼓調音除外。人員、器材及所有演出時使用特殊器材產生之碎屑或遺棄物等完全撤離舞臺計時終止線(約位於舞臺寬度四分之三處)結束計時。計時開始時，由大會人員舉牌警示，時間截止前不按鈴警示，時間一到按鈴一長聲(約5秒)，逾時每1分鐘扣總平均分數0.5分，不滿1分鐘以1分鐘計，依此類推。

(三)行進管樂總合演出時間為15分鐘，以開始發音（含標碼線外樂器試音、調音及演奏)或團隊第一位踏進寬80碼、深40碼之標碼線四周圍為計時起點，以人員、器材及所有演出時使用特殊器材產生之碎屑或遺棄物等完全撤離寬80碼、深40碼之標碼線四周圍時結束計時。逾時不按鈴，扣分方式比照前段逾時之規定。

三、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演唱以開始發音為計時起點，演出時間總長不得超過10分鐘(含所有器材、物品、人員撤離舞臺時間)，違反演出時間規定者，逾時每分鐘扣除總平均分數0.5分，不滿1分鐘以1分鐘計，依此類推。

四、各參賽團隊使用大會所提供之椅子，比賽前、後之擺放及撤離方式如下：

(一)團體組各類第1隊出場學校由工作人員協助放置所需椅子數量，第2隊以後出場之學校如需增加或減少原排定之椅子數量時，請至後台比賽用椅放置區自行取用或歸位，工作人員僅負責引導，不協助樂器及椅子之擺放。如未使用椅子而需撤離前一隊所使用之椅子時，工作人員會提供協助，唯為保持比賽之順暢，請各隊預留工作人員併同處理。

(二)團體組舞台左側地板上粘貼白色膠帶標示退場之計時停止線，演出結束後，人員及器材一律由舞台左側退離場地，人員、器材及所有演出時使用特殊器材產生之碎屑或遺棄物等需完全撤離舞台(或清除)時結束計時，工作人員舉計時停止牌並停止計時。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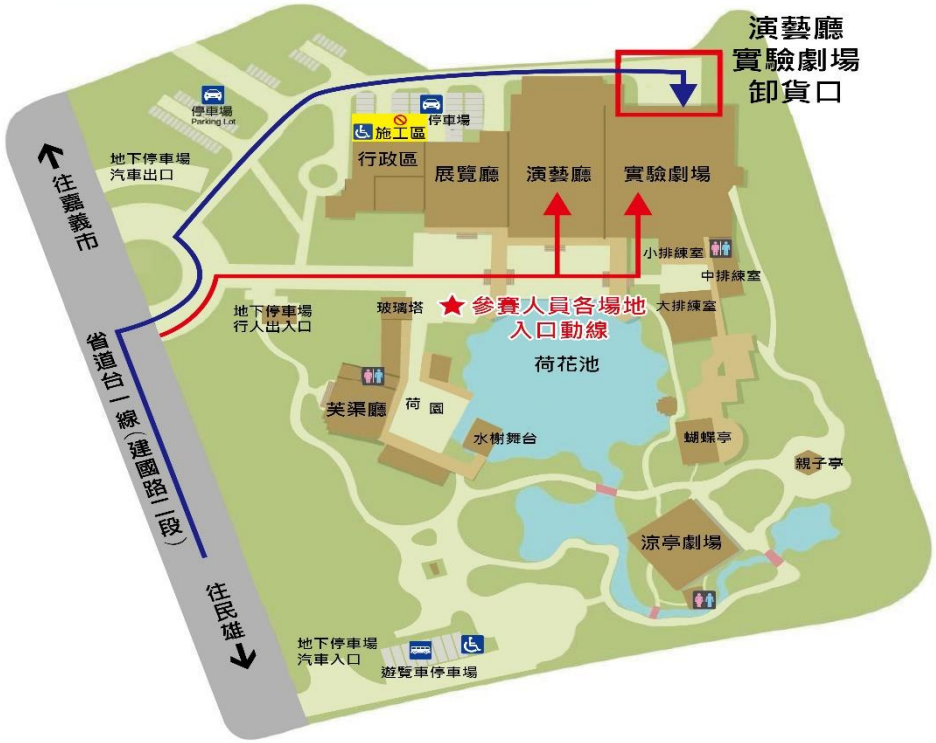
領隊會議

五、團體組大型樂器統一從實驗劇場後方卸貨區進入(如簡報圖示)，並針對【實驗劇場賽程之參賽學校樂器】，統一併隨參賽學生檢錄後進入預備區，若有大型樂器則統一從實驗劇場後方卸貨區進入，已設計表單調查大型樂器從後台進入之參賽學校，表單請於11月11日(星期三)前填報完成，以利交通組及卸貨區工作人員管控進出入；另演藝廳賽程免填。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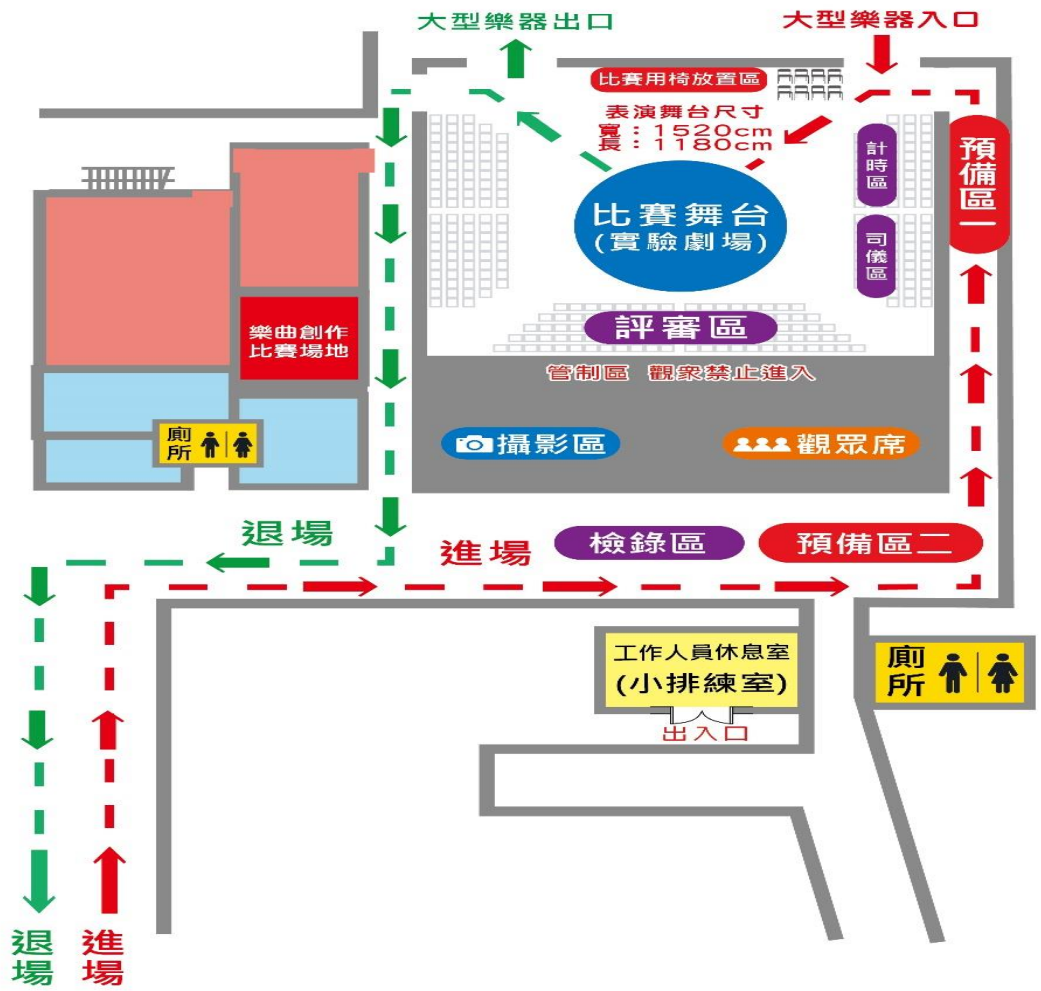
★藍色箭頭-大型樂器卸貨動線
引導地點：演藝廳、實驗劇場卸貨口
引導對象：各參賽學校

★紅色箭頭-參賽人員各場地入口動線



115年度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後台及比賽人員進出動線指引圖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115年實驗劇場-音樂比賽進退場平面圖（團體賽、個人賽）

嘉義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六、團體組大型樂器開放上午場次及下午場次第1隊先行進入比賽場地佈置時間如下：

(一)上午場次08：30比賽，開放07：50進場佈置。

(二)下午場次13：30比賽，開放12：50進場佈置。

(並視上午賽程結束之時間適時調整延後佈置)

七、個人組參賽之樂器，除木琴獨奏(馬林巴琴)項目由大會提供外，餘請併隨參賽者檢錄後進入預備區。

八、各參賽單位各類組比賽項目之評語單，於該場次比賽成績公佈後，在比賽期間**逕向報到處領回**，**領取原則：上午場次結束於下午領取、全天場次或下午場次隔天領取**，作為往後指導老師訓練時之參考，若比賽期間未領回之學校，將另行通知併同獲獎學校獎狀領回。

九、**提醒個人組參賽者自備樂器參賽時，自行斟酌攜帶備用樂器，避免影響比賽權益。**

成績查詢(含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一)比賽期間現場張貼競賽成績，併同步公告於本縣音樂比賽競賽管理系統網站。

(二)團體組細項成績查詢：大會網站輸入學校報名時之帳號及密碼查詢。

(三)個人組細項成績查詢：大會網站輸入參賽學生身分證字號及出生月日查詢。

伍、各項服務

一. 為愛護地球，減少紙張耗費，秩序冊至大會專屬網站最新消息下載（網址：https://music.cyc.edu.tw），不另行提供秩序冊，秩序冊於比賽期間置於報到處提供參賽單位翻閱，另大會於現場張貼總賽程表供參。

二、比賽期間大會提供下列設備：

(一)團體組(演藝廳及實驗劇場)：

一般演奏椅子、平台式鋼琴(演藝廳)、直立式鋼琴(實驗劇場)、合唱台(限合唱類組及兒童樂隊使用)及指揮臺，其餘設備請自備。

(二)個人組（演藝廳、實驗劇場）：

一般演奏椅子、平台式鋼琴(演藝廳)、直立式鋼琴(實驗劇場)，另口琴獨奏及直笛獨奏僅提供譜架放置參賽者樂器用，其餘設備請自備。

(三)行進管樂(東石國中)：指揮台、固定碼牌及移動式橘色碼線牌。

(四)比賽會場提供平台式及直立式之鋼琴，調音為A=442Hz。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一般演奏椅子	檢錄椅子
咖啡色	紅色





比賽會場提供的椅子請勿帶走

合唱台(現場實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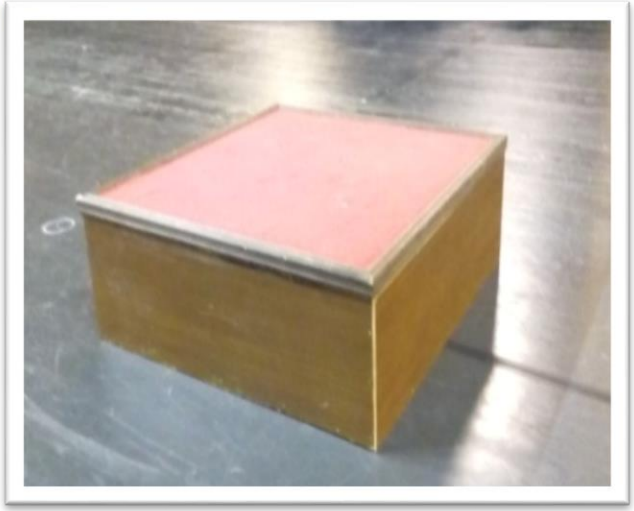


★合唱臺無法移動，請自行決定演唱時需不需要使用。

合唱台規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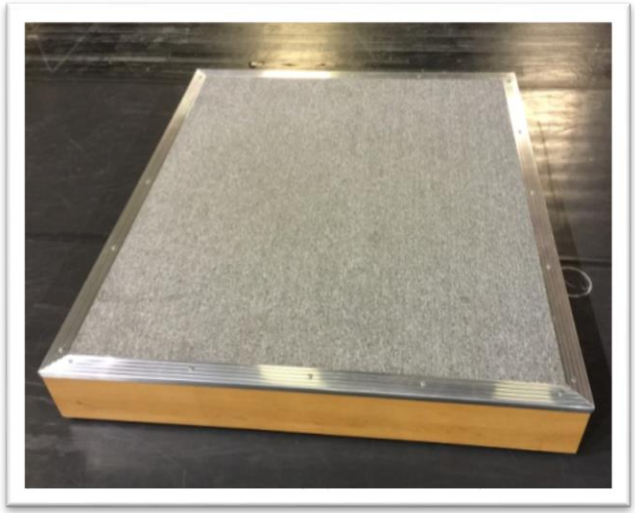
活動組合式
每台具三個約45cm深度之連動台階
第一階寬度約165cm， 階面高度離地約28cm
第二階寬度約185cm， 階面高度離地約48cm
第一階寬度約205cm， 階面高度離地約68cm
每階可承受平均載重約220公斤，可供至少三人同時站立。

指揮台



木製寬92cm×長92cm×高28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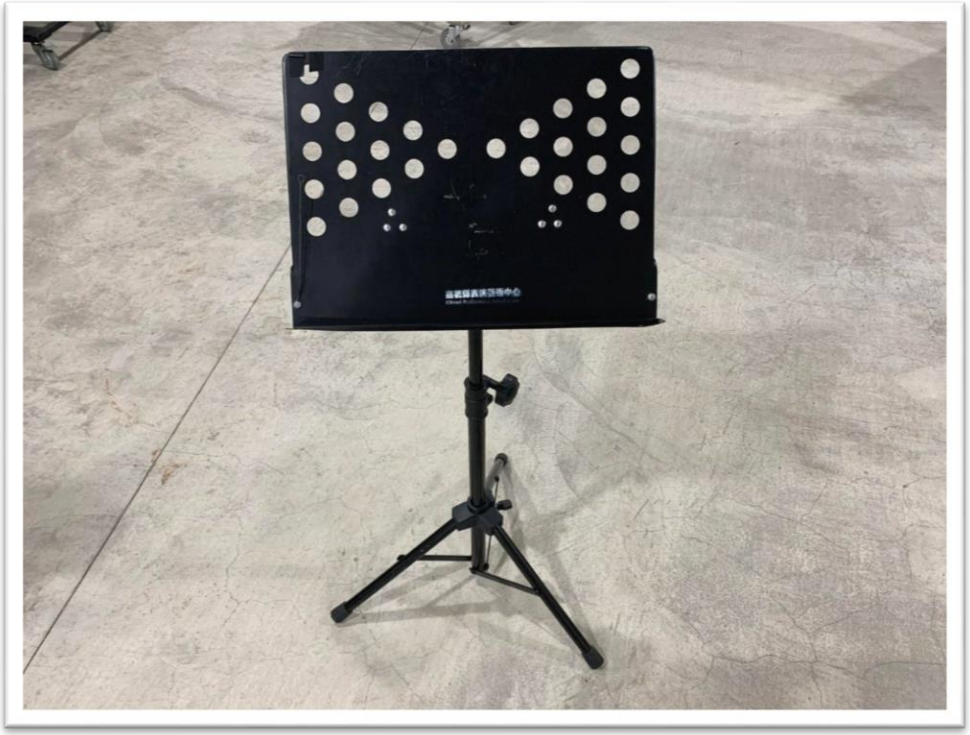
實驗劇場



木製寬130cm×長120cm×高17cm

演藝廳

- 口琴獨奏及直笛獨奏僅提供譜架放置參賽者樂器用，其餘設備請自備。



(五)大會提供鋼琴(平台式及直立式)、馬林巴琴、樂器桌等基本資料如下：

1.演藝廳-平台式：

YAMAHA NIPPON GAKKI C.S.出廠編號1348550,西元1960年製造，88鍵，長230公分，寬162公分，琴身高100公分，鍵盤高75公分。

2.實驗劇場-直立式：

KAWAI K-900出廠年份2019年10月出廠的新琴,有日本的升降椅高低可調整,88鍵，高132公分，寬153公分，深65公分。

3. 演藝廳馬林巴琴、樂器桌等設備(個人組木琴獨奏)
品名：61鍵馬林巴木琴，廠牌：ADAMS，型號:MAHA50

1.鍵數：61 鍵
2.音域：C2-C7（5 個八度）
3.琴鍵材質：宏都拉斯玫瑰木
4.音板寬度：40-72 mm
5.琴身長：255cm
6.低音側邊寬度：104cm
7.高音側邊寬度：40cm
8.高度調整方式：刻度式齒輪調整裝置(88cm-108cm)



桌面絨布面
桌面木框
高度: 60cm－95cm
桌面尺寸: 45cm x 65cm



三、比賽期間不提供代購便當服務。

四、比賽場地設置醫護站：室內場地設置於演藝廳正門口左側、室外場地設置東石國中田徑場於面對司令台左側，唯仍請叮嚀參賽學生攜帶個人隨身藥品。

陸、比賽期間配合事項

一、凡比賽用譜，**一律採用原版或經授權使用之樂譜**，若有違反規定者，其法律責任自行負責，另參賽單位及個人組參賽學生毋需再提供大會自選曲曲譜。

二、**檢錄及驗證：**

1. **團體項目各類組參賽者依網路報名人數符實進行檢錄。(依規定進行檢錄)**

各參賽學校比賽前自行至本縣音樂競賽管理系統內列印參賽名單，請逐級核章後務必攜帶(若有候補人員遞補，併同繳交候補人員遞補參賽申請單，非候補人員名單內不得遞補)至會場報到處報到後(工作人員於參賽名冊內報到核章處加蓋報到章)，並繳交於**各場地檢錄處工作人員進行檢錄**，以利參賽。

序號	類別	組別	隊員人數	後補人數	獎勵人數	確認單	參賽名單	修改	刪除
1	口琴合奏	國中團體組	33	0	6	確認單	參賽名單	修改	刪除
2	口琴四重奏	國中團體組	4	0	6	確認單	參賽名單	修改	刪除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柒、比賽期間配合事項

嘉義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參賽名單

2026.10.16 15:32 PM

報到核章：

##請參賽學校務必先至報到處報到

--單位資料--

學校		電話	
email			
地址			

--參賽資料--

參賽類別			
參賽組別		時間	20分

--參賽人員名

姓名	身分	性別	班級	聲部/樂器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承辦人：

要核章

主任：

要核章

單位首長：

要核章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嘉義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候補人員遞補參賽申請單

參賽學校			
參賽項目			
參賽組別	提供電子檔自行下載列印		
原參賽人員姓名			
遞補人員姓名			
領隊或負責人姓名			
領隊或負責人電話			

註：

1.候補人員應以網路報名時所填報參賽者名冊所列者為限。

2.本表應由參賽學校領隊老師於辦理報到時提出，併同參賽名冊繳交檢錄處，以利檢錄。

校長或帶隊人員簽章：_____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二、檢錄及驗證：

2. 個人組：

a. 各類組參賽者於縣賽當日應攜帶附照片學生證，另得以數位學生證或學籍系統登入後附照片之學生身分證明頁面，符實進行驗證。

b. 僅有國小學生個人項目：得以附照片之健保卡、或附照片之在學證明、附照片之在學籍證明或身分證取代；若健保卡為嬰兒時期照片，則需加附有照片之在學證明佐證。

c. 凡參賽人員未帶身份證明文件，告知補驗時起1小時內，應備齊證件向檢驗人員補繳驗正；逾時未驗，則其比賽成績不予計分。（為顧及時效，可以傳真代替原件；本縣表演藝術中心1樓辦公室傳真:2065790）；如因適逢假日學校未能開立學生證明，得先以其他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加立(切結書如附件)替代，並至遲應於第一個上班日上午9時前將學生證明附照片(並註明參加類組及序號)掃描後，E-mail至內埔國小npps@mail.cyc.edu.tw，以完成補驗。

三、凡經發現冒名頂替或偽變造證件者，成績不予計分。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個人組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於···月···日參加
嘉義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個人項目類別
·····組，因未帶學生證，適逢假日學校未能開立學生證明，故以照片身分證明替代。如有冒名頂替或偽變造證件，依規定成績不予計分。

提供電子檔自行下載列印

此致

本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籌備工作小組

·····立切結書人：_____

中華民國··115··年·11·月···日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四、各參賽者均需於各場次正式比賽上場前的20分鐘完成報到手續，比賽時，唱名3次（每次間隔約10秒）不到，以棄權論。但如遇不可抗力之偶發情事時（由參賽者負舉證責任），於該類組比賽結束前到達會場者，得向大會申請安排於最後順序出場，經大會同意後參與比賽。若非不可抗力情事而於該類組上午場或下午場比賽結束前到達會場者，得向大會申請安排於該場次表演演出，結束後大會將給予表演證明。

五、提醒團體項目之參賽學校於報到後，儘量不要將團隊帶離園區內練習過久，儘早進入該場地檢錄，因部分參賽項目曲目2首合計時間較短，為利於場地組工作人員能將參賽隊伍進行檢錄後進入預備區，以利賽程順利進行，敬請各參賽學校協助配合辦理。

六、請各參賽人員應做好自主健康管理，並注意勤洗手、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等衛生措施。

七、比賽期間演藝廳、實驗劇場內，請各參賽單位勿攜帶食用任何飲料食品，以維護場內之清潔。

八、本縣表演藝術中心演藝廳戶外廣場設有資源回收桶、廚餘桶、一般垃圾桶，請各參賽單位指導學生遵守垃圾分類之原則。

九、本縣表演藝術中心行政區旁平面停車區戶外圍牆尚在施工中，請各參賽學校練習時遠離施工圍籬區域勿進入。





十、為利於演藝廳大廳人員進出動線順暢，請各參賽學校(人員)於游於藝作品階梯前拍照每組限時3分鐘內完成或前往戶外廣場搭設比賽全銜TRUSS看板拍照



十一、參加團體組(行進管樂)之參賽學校，為避免影響比賽進行，賽前之熱嘴練習及調音，請於規劃之參賽團隊熱嘴區域內且依現場工作人員指示之方向練習。

十二、進入會場內觀眾席、檢錄區及預備區…等通訊用品一律關機，以免影響比賽之進行。

十三、大會有權對所有場次隊伍進行錄音、錄影，影帶作為存檔之用，各參賽單位不得有異議。

十四、**比賽會場開放參賽進行錄音、錄影，各參賽學校於報到處報到時核發團體組每隊(或個人組每人)各2張攝影證貼紙，負責進入攝影區人員請張貼於左手臂上，以利現場工人員辨識管制。**

十五、比賽會場僅開放團隊(者)或參賽團隊(者)之委託人進行錄音、錄影該自身參賽團隊(者)之演出，不得攝錄影其他參賽團隊(者)之演出並應遵守著作權法及民法人格權(肖像權)等規定，若有違反規定者須自負法律責任。參賽團隊(者)錄製之演出影音資料如公開或上傳影音平臺，應遵守前開相關法規規定。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規格：w16.2 x h9.2 cm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十六、參賽者當日若因團體賽或個人賽賽程衝突，提出申請時間為領隊會議後一週內(115年10月27日前)備文至本府提出申請，以利提早公告將參賽者調整至該類組最後之序位，若超過規定時間將不予受理，並自行負責。

十七、比賽會場嚴禁以閃光燈攝影及打燈錄影，並應關閉所有攝錄器材之提示聲響（**如快門音效**）。

十八、**請各參賽團隊指導學生(或個人組參賽學生)隨身攜帶之樂器勿隨意放置地上而影響他人通行，若有上述行為導致樂器損壞請自行負責。**

十九、比賽進行中，下一隊欲搬動樂器，請遵守後台工作人員指揮，並保持樂器靜音，以免影響比賽進行。

二十、各參賽單位之樂器車請依大會規劃位置及現場工作人員引導於比賽前至卸貨區進入卸貨區，請依大會提供車輛通行證格式(如圖示)自行下載電子檔使用繕打內容後，上午場次以【A4淺粉色紙】橫式印製，下午場次以【A4淺藍色紙】橫式印製，放置樂器車前方擋風玻璃處右下角，以利現場交通組工作人員辨識引導。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上午場次以【A4淺粉色紙】橫式印製

下午場次以【A4淺藍色紙】橫式印製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參賽學校樂器車通行【範本】

比賽時間	日期：115.11.18(四) 時間：08:30(上午場)	比賽場地	演藝廳
比賽類別	打擊樂合奏	比賽組別	國小團體組
參賽單位	○○國○	出場順序	1

上午場次以【A4淺粉色紙】橫式印製

下午場次以【A4淺藍色紙】橫式印製

二十一、比賽期間舞台上一律不彩排、不走位，叫號後請儘速進場以免影響賽程，比賽中人員不得進場，且於交換場時，始可進出會場，進場時請迅速並保持安靜以免影響賽程。

二十二、比賽期間無開放各場地勘查，僅限於召開領隊會議時進行各場地勘查動線事宜。

二十三、演藝廳平台式鋼琴，請各參賽單位勿隨意移動，需移動應事前先告知現場工作人員，以利通知該中心專業舞監人員協助，另實驗劇場應事前先告知現場工作人員協助。

二十四、各場地提供鋼琴備有擦拭布，擦拭時若聲音過大，將不列入計時時間。

二十五、比賽期間2廳前台大廳螢幕僅播放放司儀麥克風，螢幕上有影像無聲音，以維護參賽單位權利及避免學生受影響。

二十六、提醒各參賽學校及家長，比賽期間應團進團出，避免當日下午賽程結束仍逗留於場館內，致影響該中心舞監人員關閉場館時間。

二十七、比賽期間思親園及國稅局請勿停放車輛，可停放表演藝術中心地下停車場，每日開放時間為上午7時至下午6時30分，請各參賽單位轉知所屬人員知悉，務必於6時20分前離場。另部分異動時間為11月20日開放至下午5時30分及11月22日開放至晚上7時，請各參賽單位留意。

二十八、比賽會場內，為避免參賽者受到干擾(除開場敬禮與演出結束之鼓掌外)，其他可能影響寧靜之行為，如手機及電子鬧表等各式電子用品應關閉或設定為靜音，且不得有以下行為，違反者經勸告不從時，大會之工作人員得予以驅離：

(一)六歲以下兒童進入會場。

(二)交談或使用電子通訊設備進行通話。

(三)攜帶寵物。

(四)演出中進出觀賽會場或於觀眾席走動。

(五)其他可能影響寧靜之行為。

二十九、為維護舞臺安全，參賽團隊(者)不得攜帶任何含有液體（包括水）之容器、樂器或道具進入舞臺範圍(例如水瓶、水杯、水箱及水鑼等)；舞臺上亦不得使用明火、煙霧、乾冰、煙火、爆裂物或銳利有違安全之物品等任何特殊效果。本規定不開放申請例外，違反者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或中止演出。

三十、參賽學校於比賽前至本縣表演藝術中心周邊勿拉繩及張貼佔練習區域。

三十一、參加比賽之團體或個人，均應注意全程之人身安全。各校亦應依規定給予必要之保險。

*參加領隊會議人員請務必轉達帶隊相關人員及家長知悉，若未出席人員請自行至本比賽網站最新消息查詢，避免爭議及影響自身參賽權益。

*其他如有未盡事宜，依「嘉義縣115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實施計畫」辦理。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勿讓疏忽　影響參賽

★詳讀比賽相關規定

★出發前檢查

-相關表單帶了嗎?

***個人項目驗證相關證件**

*團體項目參賽名冊或候補人員遞補申請單

-需蓋章的地方蓋了嗎?

-★請配合現場工作人員指揮!

-★行政區旁平面停車區戶外圍牆尚在施工中，場地施工區域請勿靠近!!

感謝聆聽 祝參賽順利!

嘉義縣115學年度 學生音樂比賽暨
師生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比賽

農下 嘉義縣 CHIAYI COUNTY 科技大縣

Q & A 時間